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

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等规范性文件要求,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遵循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针对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登记备案。

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根据《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对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核查对象包括:

- (1) 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
- (2) 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知悉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六个月(2017 年 1 月 13 日上市之日起至 2017 年 5 月 10 日)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登上海分公司 2017 年 5 月 22 日出具的《高级管理人员、关联企业持股及买卖变动证明》以及《投资者证券持有变更信息(沪市)》,除下列激励对象

外，其余激励对象及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前述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买卖日期	买卖方向	数量
1	蒋佳	核心骨干	2017年3月28日	买入	100股
			2017年3月29日	买入	100股
			2017年3月30日	买入	100股
			2017年4月6日	卖出	200股
			2017年4月11日	买入	100股
			2017年4月17日	买入	100股
			2017年4月19日	买入	100股
			2017年4月19日	卖出	200股
			2017年4月20日	卖出	200股
			2017年4月24日	买入	200股
			2017年4月25日	卖出	200股
			2017年4月27日	买入	100股
			2017年4月27日	买入	900股
			2017年4月28日	卖出	1000股

三、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是否涉及内幕交易的核查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的过程中，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及公司相关内部保密制度，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登记内幕信息知情人，并采取相关的保密措施。在公司发布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上表所示人员在自查期间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时间期间为 2017 年 3 月 28 日至 2017 年 4 月 28 日，其买卖公司股票系基于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自行判断而进行的操作，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其泄露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信息或基于此建议其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

四、结论

经核查，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本激励计划相关的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情形。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6 月 2 日